



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(摘要)

—2026年1月22日在淮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淮安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 郁奇

过去一年，全市两级法院受理案件149454件、办结128206件，同比分别增长18.94%、15.34%；法官人均结案315件，同比增加26件。审判质量管理指标全部优于或处于最高院设定的合理区间。

一年来，我们聚焦“多作贡献”，打造了一批服务中心大局的典型经验。涉台融合法庭做法被中央台办（国台办）推广，失信企业信用修复经验被最高院推广，联合市工商联等开展的“助企强会”活动获评全国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典型案例。一年来，我们坚定“实干实效”，推出了一批增进民生福祉的有力举措。兴办司法惠民6件实事，畅通“优+”法官热线，诉服好评率保持全省前列，劳动争议预防化解、刑事案件追赃挽损2项做法被省法院推广。加强“春风化雨·法润民心”双线普法，入选省级以上典型案例50个。一年来，我们矢志“攀高比强”，培塑了一批深化改革创新的特色亮点。建立全市法院改革创新项目库，新增8项经验入选上级改革案例。打造“淮法匠心”严管优审品牌，成为全省唯一实现全国百优庭审和文书“双突破”的地区，5份司法建议获评全省优秀。70个集体和个人获得省级以上表彰，涌现出全国文明单位、全国三八红旗集体等先进典型，小营法庭创成全国首批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。

一、扎实推进“司法护航”工程，聚力稳预期强信心促发展

——精心护航项目企业发展。强化项目企业招引司法保障，协同县区完善招商引资协议示范文本52份，促进风险防范端口前移。参与空间要素治理，制定办案流程指引，推动盘活低效闲置用地2200余亩。充分发挥破产审判功能，促推13家企业重整再生、206家企业退出市场。

——精心护航营商环境建设。建设“法润淮商”司法服务中心，系统整合办案流程事项，实现优化营商法治环境向“一站集成”转变，一审审结商事案件29922件。服务构建全国统一大市场，依法规制破坏公平竞争秩序等行为。开展规范涉企执法司法专项行动，对每项保全申请坚持合法性和必要性双审查，对162家企业采取“活封活扣”等柔性措施。强化守信激励，与市发改委健全信用修复机制，为50家企业缝合信用“缺口”，全市失信企业数量进一步下降。

——精心护航乡村全面振兴。制定司法

服务生态农业发展“十条措施”，一审审结涉“三农”案件1517件。服务特色产业发展，联合市市场监管局在盱眙龙虾协会设立地理标志商标保护工作站，助力擦亮“盱眙龙虾”金字招牌。

——精心护航生态文明建设。深入践行“两山”理念，一审审结环境资源案件180件。抓好鸟类保护工作，联合洪泽湖湿地保护区设立东方白鹳司法共护驿站，洪泽湖流域观测到的鸟类种群数量逐年增长。加大生态修复力度，判决50人缴纳修复费用159万元，放流鱼苗7万余尾。服务“无废城市”建设，保障“垃圾处理不中断、效能实现新提升”。

二、扎实推进“司法安澜”工程，着力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

——打击治理刑事违法犯罪。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，统筹治罪与治理，新收刑事案件数量同比下降21.49%，降幅全省最大。严厉打击“杀抢绑”“黄赌毒”等危害治安犯罪，坚决铲除毒品滋生土壤。严厉打击“非法添加罂粟”“伪劣医美药品”等危害食药安全犯罪，对17人宣告从业禁止。严厉打击“电诈”及关联犯罪，一审审结相关案件221件。保持惩治贪腐高压态势。参与养老服务突出问题和殡葬领域腐败乱象整治。

——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。推进“化解矛盾风险、维护社会稳定”专项治理，与金融监管等单位建立金融司法协同治理中心，凝聚金融风险防控合力，一审审结金融借款等民事案件19499件、非法集资等刑事案件47件。深化建工领域违法行为整治，移送问题线索106条。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一审审结无证上岗、违规运输等引发的安全生产犯罪案件27件。推进涉诉信访工作法治化，规范初访初办，强化重点信访攻坚，落细有息访要求。

——监督支持政府依法行政。以行政审判助推法治政府建设，一审审结行政诉讼案件1068件。深化府院联动，发送行政审判年报，组织“千案百例十家行”宣讲，推进县区政府“一把手”示范出庭，促进提升依法行政水平。力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，联合司法行政部门建成行政争议调处中心，推动落实行政行为自我纠正制度，发送败诉风险提示函和协调化解建议函98份，化解行政争议373

件。

——推深做实纠纷多元化解。主动融入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8家基层法院将民事立案功能整体迁入，让“有矛盾到中心”成为新风尚，经开区和涟水县法院做法入选全省法院典型经验。加强立后案调解，搭建“淮上枫桥14+3”多元解纷平台。强化调解指导，与市委政法委举办全市调解业务培训班，每季度编发多元解纷典型案例，为调解组织和人员提供参照。

三、扎实推进“司法守护”工程，倾力解民忧增民利惠民生

——妥善办理群众身边案。践行“如我在诉”，一审审结民事案件51517件。平衡保护劳企双方权益，联合人社等单位开展“安薪无忧·根治欠薪”行动，为劳动者追回工资报酬6500余万元。开展“安心消费·司法护卫”行动，一审审结涉“预付卡”“补贴券”等案件124件。

——用心维护老妇幼权益。守护“夕阳红”，一审审结涉老案件509件。守护“半边天”，一审审结婚姻家庭案件7196件，制发人身安全保护令25份，为家暴受害妇女撑起法治盾牌。守护“好少年”，联合市关工委等设立“家长学校”，发送关爱未成年人提示卡562份；发出家庭教育指导令110份；依法撤销25名“生而不养”父母的监护人资格。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零容忍”，严惩兜售“上头电子烟”、实施“隔空猥亵”等犯罪。

——接续攻坚执行难顽疾。打造“淮执行剑”品牌，执结案件37270件，执行到位65.69亿元。拓展执行联动范围，与公安机关深化查人控车协作，与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建立协助执行专项奖励机制，社会公众提供线索促成履行407件次。严厉打击逃避执行等行为，拘传或拘留1288人次，搜查1126场次，判处拒执罪犯10人。

——压茬实施为民暖心事。推广应用起诉状、答辩状示范文本，让公平正义以更便捷的方式实现。联合市住建局实施“和谐宜居”物业纠纷联动化解行动，通过“首案示范+批量调解”方式化解纠纷1838起。连续15年开展送法进军营活动，一审审结涉军案件12件。开展“百名法官、检察官进百校”行动，实现全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全覆盖，组织“庭审进校园”“法治第一课”等活动115场。强化司法救助工作，缓减免交诉讼费160余万元，发

放救助金370余万元。

四、扎实推进“司法质效”工程，大力抓改革谋创新激活力

——深化司法责任制改革强约束。强化对审判权的制约监督，压实院庭长对重点案件的阅核责任，推行人民法院案例库案卷检索机制，促进裁判尺度统一。加强和改进案件评查工作，“4+1”评查评价做法获评全省法院审判管理创新机制。淮安地区案件上诉率、二审开审率等质效指标稳居全省前列。

——深化诉讼制度改革提效能。推进刑事庭审实质化，联合公安、检察机关将涉案财物处理纳入法庭调查和辩论等环节。巩固案件繁简分流改革成果，对速裁案件力争事实一庭查清、道理一堂讲清、纠纷一次结清，通过发送“支付令”方式高效化解债权债务关系明确的案件1221件。

——深化综合配套改革重协同。强化对下业务指导，做实数据会商，解决办案难题。融入全国法院“一张网”，上线“一案一空间”平台，实现在线交换材料和异地质证。广泛开展巡回审判，将192场庭审“搬”到群众身边。

五、扎实推进“司法铁军”工程，奋力提素质优作风树形象

——永葆绝对忠诚的政治本色。严格执行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开展全员政治轮训和政治体检，做实“从政治上看、从法治上办”。坚持党的绝对领导，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政法工作、审判工作的《意见》，请示报告重大事项102次。锻造“四强”党支部，构建起“1+2+5”党建业务融合工作体系。

——锤炼实干担当的专业能力。突出法官核心业务素质培养，开展“四个一”行动，新增全省审判业务专家4人。深入实施“淮法青年”工程，组织导师“微课堂”，法官“双进”等活动，拓展青年干警成长空间。强化先进典型培育选树，“典”亮淮法·向“范”而行品牌获评全省法院文化建设典型案例。

——涵养清正廉洁的职业操守。扎实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切实抓好市委巡察反馈意见整改，修订完善制度举措30余项。深耕党风廉政建设“责任田”，协同派驻纪检组开展专项监督和整治，用好两级法院一体化督察机制，查处利用司法权违纪违法案件6件5人。

新的一年，全市法院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，按照市委八届十二次全会要求，坚持不懈推进“五大工程”，努力做到“服务大局更有实力、争先领先更有活力、遵规守纪更有定力”，奋力实现“十五五”时期法院工作高质量开局，为淮安在现代化新征程上更好展示“象征意义”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。

一是担好服务大局使命，不断提升司法护航贡献度

建强“法润淮商”司法服务中心，完善助推产业项目攻坚、闲置资源盘活、企业破产重整等举措，推进执行与破产程序衔接。深耕“五位一体”生态司法模式，推动淮河流域生态环境资源一体化保护。深化“枫桥式人民法庭”创建，促进美丽乡村建设。

二是扛牢维稳安保责任，不断提升社会治理参与度

贯彻落实维护社会稳定责任制，重拳惩治突出违法犯罪，严密防控重点领域风险，积极参与网络空间治理。深度参与综治中心规范化实战化运行，充分发挥行政争议调处中心作用，健全“淮上枫桥14+3”多元解纷机制，更好做实“抓前端、治未病”。

三是践行司法为民宗旨，不断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

用心用情办好民生案件，突出弱势群体权益保护，促推未成年人犯罪综合治理，加强典型案例“选育编宣”。倾力兴办司法惠民实事，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。完善执行纠纷全链条化解机制，尽最大可能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。

四是激活改革创新动力，不断提升执法办案公信度

健全司法公正实现和评价机制，让群众更多司法获得感。开展审判权规范运行三年行动，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司法责任制。打响“淮法匠心”严管优审品牌，保持办案态势良性运行。加快数字法院建设，更深层次融入全国法院“一张网”。

五是落实全面从严要求，不断提升法院队伍清廉度

扛牢从严治党责任，一体推进政治素质、业务素质、职业道德素质建设。完善高层次人才培养机制，打造专业化审判团队。坚持正风肃纪反腐不动摇，注重选取“小切口”开展督察整治，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。

淮安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(摘要)

—2026年1月22日在淮安市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淮安市人民检察院代检察长 周绪平

2025年，全市检察机关强化履职、打造精品，办案质效走在全省前列。共办理刑事、民事、行政、公益诉讼等各类案件11588件，8件案件获评省级以上优质案件，4场庭审和11份法律文书获评国优、省优，全省最多。我们以文润检、擦亮品牌，示范效应持续放大。在全国优秀检察文化品牌“至淮则安”引领下，连续四年均有文化品牌获评全省“十佳”。我们锤炼队伍、厚植根基，队伍建设实现新突破。洪泽区检察院毕泗娟荣获全国案件管理“十佳”标兵型人才；2名干警被省人社厅、省检察院表彰为“全省杰出检察官”。

一、聚焦中心大局，在护航高质量发展中扛起检察担当

围绕全市大局，谋实策、出实招、求实效，以高质效检察履责服务高质量发展、保障高水平安全。

全力保安全促稳定。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，依法批准逮捕各类犯罪嫌疑人747人、起诉3845人，人数同比下降23.47%，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。维护政治安全，起诉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犯罪24人，一体推进惩治预防、教育转化的经验做法全省交流。加强军地检察协作，洪泽区检察院在办理一起违章作业挖断国防光缆案件中，协同开展军事通信设施保护，入选全省维护国防利益典型案例。维护社会安定，起诉故意杀人等严重暴力犯罪139人。

努力护市场主体。依法平等保护各类市场主体，起诉合同诈骗、职务侵占等侵害企业合法权益犯罪44人。开展违规异地执法和趋利性执法司法专项监督，推动清理涉企“挂案”13件，纠正违法“查扣冻”案件3件，解封资金7000余万元。坚持问需于企，市检察院联合相关单位开展法律赋能商会的做法，获评全国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典型案例。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，起诉侵犯商业秘密、商标权等犯罪5人，知识产权综合质效位居全省前列。

着力护生态促转型。积极践行“两山”理念，坚持打击与修复并重，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79人，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3件，督促追偿生态修复资金1.2亿元。开展鸟类野生动

物保护专项监督，办理刑事、公益诉讼案件11件，联合连云港、盐城等地检察机关建立跨区域珍稀、濒危鸟类保护协作机制，强化生物多样性司法保护。

聚力强法治促治理。坚持治罪与治理并重，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66份，推动公民个人信息保护、易制毒化学品管控等领域专项整治。扎实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，建立检察官轮流接访制度，院领导包案办理涉法涉诉信访案件84件，首次信访申诉率下降80.7%。实现两级检察院入驻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全覆盖，常态化开展线索收集、矛盾化解等工作，深度融入基层治理。

二、坚守为民初心，在增进民生福祉中传递检察温度

践行检察为民，听民声、护民利、解民忧，以法治力量回应群众期盼、守护民生权益。

呼应群众急难愁盼。深入开展“检护医保”专项行动，依法起诉医保诈骗案件5件，全力追回被骗资金，坚决守护百姓“救命钱”。开展“食药安全益路行”监督活动，起诉制售有毒有害食品、假药劣药等犯罪16人，办理公益诉讼案件59件，诉请支付惩罚性赔偿金26万元。加强司法救助，向因案致贫致困人员发放救助金363万元。

营造健康成长环境。严惩侵害未成年人犯罪，起诉262人，18人被判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。对未成年人犯罪宽容不纵容，依法批捕41人、起诉205人，对74人适用附条件不起诉。强化未成年人罪错行为分级干预矫治，联合爱心企业、职业学校建立观护基地14处，促进113名罪错未成年人重归正途。淮安未检影响持续扩大，“法话西游”体验馆参观人数突破1.8万，“丝语”“小雨滴”等未检品牌全省推广。

维护特定群体权益。合力守护“半边天”，依法办理侵犯妇女权益犯罪案件156件。助力“老有所养”，办理侵害老年人权益案件243件。用心保障残疾人权益，依法办理侵害残疾人权益案件28件。强化以法护“薪”，支持160名农民工起诉追回266万元“血汗钱”。关注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，经开发区检察院设立“爱骑”检察维权岗，发放《维

权指南》1500份、开展法治宣讲12次。

三、深耕主业，在强化法律监督中提升检察效能

立足本职本源，建机制、提质效、促公正，以高质效监督办案维护司法权威、守护公平正义。

深化做优刑事检察监督。加强立案和侦查活动监督，依托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机制，监督立案、撤案120件，追捕、追诉47人，纠正违法71件，侦查监督经验做法全省交流。加大对刑事审判监督力度，依法提出抗诉18件，工作质效全省领先。强化刑事执行监督，常态化开展监管场所、社区矫正机构巡回检察，提出监督意见51件。

积极做强民事检察监督。持续加强民事生效裁判监督，提出抗诉和再审检察建议37件。深化民事执行活动监督，开展涉终给付类执行案件专项监督活动，提出检察建议41件，获采纳40件。深入推进虚假诉讼专项监督，纠正工程建设、民间借贷等领域虚假诉讼19件，涉及金额3900余万元。

规范做实行政检察监督。统筹推进对生效行政裁判、审判违法和执行活动监督，提出监督意见70件。规范行政违法监督，提出检察建议19件，均获采纳。强化行刑双向衔接，建议行政机关移送犯罪线索6件，防止“以罚代刑”；对不起诉但应受行政处罚的提出检察意见296人，避免“不刑不罚”。

拓展做深公益诉讼检察。加大15个法定领域办案力度，立案办理民事、行政公益诉讼案件364件，同比上升30%。准确把握行政公益诉讼制度定位，通过磋商、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行政机关依法履职，诉前整改率95.97%；对确属怠于履职的，坚决以诉促改，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4件，助推健全长效机制6项。

坚持“开门办案”，办理“六长出题”公益诉讼案件148件，代表建议、政协提案与检察建议双向衔接转化10件。

精准做好职务犯罪检察和检察侦查。起诉监委移送的贪污贿赂犯罪109人，其中县处级以上干部13人。办理新型隐性贿赂犯罪案件11件，承办省监委、省检察院联合主办的新型隐性贿赂犯罪办案实务研讨会议。依法行使

检察侦查权，立案办理司法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徇私枉法、滥用职权等犯罪5件6人。

四、锻造过硬队伍，在夯实发展根基中激发检察活力

围绕“五个过硬”，讲政治、提素能、树形象，以自我革命精神锻造检察铁军、增添履职动力。

强化政治引领铸忠诚。严格落实“第一议题”制度，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，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扎实开展深入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，开展警示教育会、检察长上党课、实体课堂等19次。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，坚决守牢思想阵地。全面接受“政治体检”，扎实做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，推动建章立制10项。深化党建与业务融合，淮安区检察院“法治心安”党建做法入选全省典型案例30余项。深耕党风廉政建设“责任田”，协同派驻纪检组开展专项监督和整治，用好两级法院一体化督察机制，查处利用司法权违纪违法案件6件5人。

提升专业素能强根基。持续强化检察官出庭、写作、接访、评查“四种能力”建设，73名干警入选全国、全省检察专门人才库。盱眙县检察院办案团队建设经验全省会议交流。评定第二批全市检察业务专家，组织专题研究61人（次），115篇理论成果获奖。

深化管理改革聚动能。强化示范引领，全市人额院领导办理重大疑难复杂案件518件，同比增长25%。一体推进“三个管理”，“淮案方块”高质效管理模式被全国案件管理工作会议推介，淮阴区检察院“全科型”检察官一体履职、综合履职做法入选全省典型案例，获评全省基层检察院建设特色品牌。注重数据赋能，应用监督模型成案159件，金湖县检察院“困难群体被错列失信被执行人监督模型”获全国推广。

坚持从严治检优作风。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，建立健全质量评价机制，对办案瑕疵问题提示、提醒21人（次）。组织开展违规从事营利活动整治、酒驾醉驾警示教育，排查问题、防范风险。强化干警“八小时之外”管理，加强离职、退休人员的从业和监督管理，确保不留盲区。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开局之年，做好今年工作责任重大、使命光荣。全市检察机关

总体思路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深入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，认真落实市委八届十二次全会决策部署，全面加强法律监督，更加自觉为大局服务、为人民司法、为法治担当，努力为中国式现代化淮安新实践提供坚强司法保障。

一是以更高站位铸牢政治忠诚，确保检察事业正确方向

毫不动摇坚持党的绝对领导，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统一思想、统一意志、统一行动。巩固深入贯彻党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，持续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。扎实做好巡视巡察整改“